

证券代码：002069

证券简称：獐子岛

公告编号：2024-06

獐子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獐子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24年4月25日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会议通知和会议材料已提前送达全体监事。会议应到监事3名，实到监事3名。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马晓丹女士主持，与会监事经过讨论，审议并通过以下议案：

1、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23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2023年年度报告》，以及披露于巨潮资讯网、《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的《2023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4-07）。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3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2024年度预算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2024年度预算报告》。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3、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鉴于公司 2023 年度合并报表的未分配利润为负的情况，暂不满足公司实施现金分红的条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国家现行会计政策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 2023 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4、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24 年度经营计划及投资计划》。

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4 年度经营计划及投资计划符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本议案内容为公司 2024 年度内部管理控制指标，不代表公司盈利预测及承诺，能否实现取决于市场状况变化等多种因素，存在不确定性，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5、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监事会认为：公司已建立了完善的内部控制环境，公司法人治理、风险评估、控制活动、对控制的监督等各项活动均严格按照内部控制规定进行，内部控制制度执行有效，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证券监管部门对上市公司内控制度管理的规范要求，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及运行情况。

6、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4 年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上海证券报》的《关于 2024 年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8）。

监事会认为：经核查，2024 年度担保额度预计事项的决策程序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监事会同意 2024 年度担保额度预计事项。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7、会议以 2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1 票回避，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4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关联监事马晓丹回避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的《关于 2024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9）。

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4 年度预计与关联方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是基于公司生产经营的需要，属于公司正常的业务往来，日常关联交易计划是按照平等自愿、互惠互利、公平公正的原则制定，决策程序合有效，关联董事、监事已回避表决。交易定价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8、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的《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公告编号：2024-10）。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9、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獐子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 年 4 月 27 日